关于对7家托管企业开展清产核资工作

报价及承诺书

珠海金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：

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关于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7家托管企业开展清产核资工作询价邀请函的全部内容，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，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：

1. 本投标人自愿以报价 ，承接珠海金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7家托管企业开展清产核资工作。承诺按照招标邀请函约定的工作期限、要求履行职责，遵守该项目招标邀请函中明确的其他全部约定。若有违反，同意被解除合同并接受违约处罚。
2. 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、广东省、珠海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，自觉维护服务市场秩序，遵守招投标各项纪律。若有违反，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相应处罚。
3. 承诺投标文件内容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无任何虚假资料，未侵犯他人权利。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行为，同意作无效投标处理，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（如有）。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，同意取消中标资格，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（如有）。承担因侵犯他人权利而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。
4. 承诺按照招标邀请函的约定商签合同，提交履约保证金（如有）。若有违反，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，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（如有）。
5. 承诺中标之后密切配合招标人开展工作，严格执行合同全部约定，服从招标人提出的相关各项要求，接受招标人的监督管理。

投标人（公章）： 法定代表人签名（或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